

山东法制报

审判周刊

● 2020 年 8 月 21 日 星期五 ● 总第 7315 期 ● 每星期五出版 http://fazhi.dzwww.com
● 国内统一刊号：CN37-0010 邮发代号：23-137 ● 今日四版

张甲天在烟台调研时强调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本报讯 8月12日至14日，省法院院长张甲天到烟台调研指导工作。调研期间，张甲天一行先后实地察看了海阳市法院、烟台中院，与部分人大代表进行了座谈，召开了烟台市两级法院院长座谈会，听取了信访案件化解工作汇报，并走访了德尔福柴油系统(烟台)有限公司。

在海阳市法院，张甲天实地察看了诉讼服务中心、诉调对接区、人民调解员办公室、速裁团队办公室、信访接待中心等场所，详细询问了网上立案、全流程网上办案系统应用、诉前调解等情况，认真听取了海阳法院参与诉源治理工作、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以及开展“法网工程”“天平润苗”工程的情况汇报。在烟台中院，张甲天现场了解“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情况、全流程无纸化网上办案系统使用情况，并与现场办理网上立案的当事人进行了交流。

在烟台中院与部分人大代表座谈时，张甲天认真听取了代表们的发言，对人大代表长期以来对法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表示感谢。张甲天指出，全省法院要着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维护企业合法权益，保障企业

健康发展。要大力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为人民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纠纷解决渠道。要大力推进全流程网上办案系统应用，更好地服务群众诉讼、服务法官办案。要大力加强过硬队伍建设，加强监督，确保司法在阳光下运行。张甲天希望人大代表进一步加强对法院工作的监督，帮助法院不断改进工作，更好地促进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希望律师代表积极参与到全流程网上办案系统的应用中来，做新模式的参与者、使用者和推动者，让广大人民群众享受更加高效便捷的司法服务。

在调度信访案件化解工作时，张甲天强调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带着对群众的真情实感办案，始终坚持问题导向，在彻底化解矛盾上下功夫，真正实现案结事了。要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贯彻落实好领导干部带头接待访制度，多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不断增进与群众的感情，进一步增强群众工作能力和水平。

在与烟台市两级法院院长座谈时，张甲天认真听取大家的发言，并就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政法工作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对山东工作的重要讲话、重

要指示批示精神的心得体会，与会人员进行交流，鼓励大家立足岗位、争先创优。张甲天指出，全省法院要把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提出的“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要求变为工作中的实际行动，从广度和深度上进一步准确理解和把握，将这一目标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到法院班子建设、队伍建设和审判执行工作中去，为健全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贡献智慧和力量。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解放思想，进一步更新理念，坚持领导带头，突出问题导向，提振精气神、凝聚向心力，奋发有为、狠抓落实，努力推动全省法院各项工作走在前列。要把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落到实处，全省法院领导干部要带头践行人民至上理念，认真了解群众的司法需求，虚心听取群众的意见建议，把为便民利民的措施机制落到实处，最大限度减少衍生案件，认真落实院长值班制度，积极回应群众司法需求，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要把深入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建设落到实处，进一步健全完善多元解纷机制，切实提高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的工作实效，力争将更多矛盾纠纷解决在诉前，在更高的层次上推

动和谐社会建设。

张甲天要求，要把分调裁审、繁简分流落到实处，深入推进案件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院长长要带头办“四类案件”、办精品案件、办大案要案，同时要不不断完善绩效考核机制，激励法官多办案、快办案、办好案。要把全流程网上办案系统应用落到实处，更加注重系统的深度应用，院领导要带头用，每名法官要自觉用，确保人人过关，时时用，处处用。要推动律师和法律服务工作者积极应用，用他们的积极应用带动法院深度应用。要把深化四项教育整治活动落到实处，烟台两级法院要在推进教育整治的创新和实效上下更大功夫，把四项教育整治活动紧密结合起来，作为推动班子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的总抓手，驰而不息改进作风，严格贯彻落实“三个规定”，坚决杜绝关系案、金钱案、人情案，始终坚守廉洁司法底线，着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过硬队伍。

烟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晓敏，烟台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杨洪旭，烟台中院院长江敦斌，省法院，烟台市信访局等相关负责同志分别陪同调研。

法官“精打细算” 双方心服口服

 起初双方都不同意调解,工作难度较大,为此,办案法官每隔几天就和当事人通一次电话,摆事实讲依据,反复和两方沟通、解释。对刘某,通过释法让其认识到,主张权利要依法进行,绝不能“漫天要价”,同时规劝其计算时间成本,尽快从纠纷中走出来,继续全新的生活;对公司,通过法律分析,让他们认识到,当年在处理此事时负有一定责任,对待员工应有一份担当。

几经周折反复,紧张的氛围终于开始缓解,双方均表示同意调解。那么,如何确定支付总额才能令双方心服口服?“我们参照最低工资标准和单位应缴社保费用,计算出一个总额”,总体算下来,最终确定的支付金额精确到“分”,由公司一次性支付刘某195771.53元。对此,双方均表示认可。

7月底,刘某收到了这笔钱,一起旷日持久的纠纷终于圆满化解。

加强综合治理

从源头切实解决执行难

 检查和平安建设考核评价范围，适时组织开展专项督查，构建党委领导、政法委协调、人大监督、政府支持、法院主办、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综合治理执行难大格局。坚持联防联治，构建配合有力的执行联动机制。今年12月底前，由省法院牵头，健全网络执行查控系统，完善银行存款、金融理财、股权、股票证券、收益类保险、住房公积金查控机制。

 本报讯（记者 段格林） 近日，省法院、黄河水利委员会山东黄河河务局联合发布《关于建立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服务保障机制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明确建立涉黄河流域案件绿色通道，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提供服务和保障。

《意见》指出，在全省建立绿色通道，对涉黄河流域案件快立、快审、快判、快执，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加强黄河流域执法与司法审判工作的有效衔接，建立人民法院与黄河河务部门协作、配合、联动的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服务保障机制；在黄河工程保护、生态保护、资源保护和文化保护等方面形成合力，努力让黄河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

《意见》要求，建立执法与司法衔接机制，对侵占、毁坏黄河水工程及堤防等违法行为，黄河河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后，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符合法律规定的，人民法院裁定准予强制执行；对黄河管理范围内乱占、乱采、乱堆、乱建行为，人民法院支持黄河河务局依法采取行政强制措施，予以强制清除。在黄河河务局或者沿黄合适的地点，建立环境资源黄河巡回法庭，就地审理涉黄河相关案件。人民法院开展巡回审判时，黄河河务部门可组织人员旁听，充分发挥司法的威慑教育引导功能，让巡回审判法庭成为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质量发展的法治课堂。

此外,《意见》还提出,建立案件集中审理机制,环境司法修复机制,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审判机制,人民法院与黄河河务部门加强协作配合,加大宣传力度,开展联合培训,强化信息互通。

 8月19日，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举行公安分局驻法院打击拒执犯罪办公室揭牌仪式，率先在全省成立打击拒执犯罪专门工作机构。此举将进一步畅通衔接机制，解决当下法院执行工作中存在的“查人找物难”“追究刑事责任难”等问题，旨在实现联合打击拒执违法犯罪工作的无缝对接。

打击拒执犯罪办公室场所设在日照开发区法院，架设有公安内部网络专线，配备了3间独立办公室，设置约谈室，并由区公安分局派出2名公安干警进驻办公室，专职负责配合法院执行工作。该办公室重点依法接收法院移送的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犯罪案件的法律文书、证据等材料，并及时协调区公安分局受理此类案件，开展侦查活动。对于有拒执苗头的执行案件，提前介入约谈相关被执行人，督促被执行人及时履行法律义务。

为确保打击拒执犯罪办公室实体化运行效果，形成严打合力，日照开发区法院积极争取区委及各联动单位支持。

本版编辑 王天宇

建立涉黄河流域案件「绿色通道」

推动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全省首家打击拒执犯罪办公室

在日照开发区法院揭牌成立

再审调解 15 年纠纷案结事了

山东高院成功调解一起劳动争议再审案

 近日,家住兰陵县的刘某从自己的“老东家”某企业领到了19万余元,悬在双方之间长达15年的纠纷终于得以化解,刘某多年的信访路也画上了句号。通过调解解决的这起劳动争议再审案,不仅解开了刘某和公司的心结,实现案结事了,更让他们增强了通过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纠纷的信心。

被辞退员工与公司起纠纷 矛盾难解诉诸法院

 刘某原在一家企业工作,2005年因牵涉一起案件,被公司作出解除劳动合同、予以辞退的处理决定。刘某不服,多次到有关部门信访。2015年开始通过仲裁、诉讼方式解决纠纷。

 刘某认为,公司应与其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并补发停职期间工资待遇等。公司方面则主张,双方无需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公司也无需支付工资。一审法院判决刘某败诉,刘某不服上诉后,二审维持原判。

 二审法院判决生效后,刘某以新证据为由向山东高院申请再审。山东高院经审查认

为,刘某的申请再审事由成立,裁定提审该案将案件导入再审程序。

 但因纠纷跨度时间长,案件经过一、二审,双方矛盾较深,而且这期间恰好跨越了劳动合同法的实施时间点,案件究竟应当适用哪部法律,双方各持己见,相持不下。再审期间,案件通过互联网法庭形式开庭审理,在充分了解双方诉求后,办案法官认为,选择和解更有利于纠纷彻底解决。案件承办人、山东高院审监一庭法官冯波介绍,为此,法官加大了做当事人工作的力度,先后沟通十余次之多。

做好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 如何进一步转理念

 编者按：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提出一系列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做好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指明了努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省法院党组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针对新时代人民群众多元司法需求，强调全省法院要进一步转理念、转模式、转作风，推动实现“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的目标要求。从各地法院实践来看，目前仍然存在推动“三转”不坚决、不到位、不平衡的问题，个别法院理念依然陈旧，工作缺乏魄力，办案模式难以适应新时代需要。本刊自本周起刊发“转理念、转模式、转作风”系列评论员文章，查找问题、剖析原因、明确方向，促进全省法院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形成合力，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更实的举措切实做到转理念、转模式、转作风，认真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理念是行动的先导。有正确的理念，才会有正确的行动；有统一的理念，才会形成合力的行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变化，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更加多元，对公平正义的要求越来越高，全省法院只有进一步转变司法理念，才能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司法需求，实现“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的目标要求。

坚持政治引领理念。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2018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从“坚持党的领导”到“坚持党的绝对领导”，要害就在“绝对”二字上。人民法院是党领导下的司法机关，必须始终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把“两个维护”实实在在地体现到人民法院工作各环节各方面各环节。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是宪法赋予人民法院的法定职权，但一些别有用心的人将其与西方所谓的“三权鼎立”“司法独立”混为一谈，把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与党的领导割裂开来、对立起来，这是极端错误的。进入新时代特别是司法责任制改革以后，要更加注重在党的领导下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既严格落实“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又理直气壮

强化对审判权的监督制约,加快推动构建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2019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努力实现最佳的法律效果、政治效果、社会效果、从法律效果、社会效果“两个效果”到“三个效果”有机统一,进一步彰显了政法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的本质属性。全省法院必须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定位,坚决克服就案办案、机械司法等问题,切实履行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使命。

坚持人民至上理念。在今年全国“两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强调必须坚持人民至上。人民法院作为国家审判机关，坚持人民至上是司法工作的应有之义。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从80年代的“小窗口”模式，逐渐发展为“走进一个厅、事务全办清”的“大柜台”模式，立案方式从审批制到登记制，体现出中国法院具有强烈的自我革命精神。时代在变，群众需求在变，人民法院为人民服务的理念和机制也在与时俱进创新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人民群众的公平意识、民主意识、权利意识、法治意识不断增强，特别是随着互联网经济和信息技术的高速发展，人民群众对诉讼服务要求更加高效便捷，传统的线下诉讼服

务模式已经不能满足人民群众的多元司法需求。全省法院积极适应新形势，目前诉讼服务已升级为无限网络空间模式和当事人足不出户、网上一键通办的立案方式，服务范围从立案端口向立审执各环节延伸，司法权威也从审判、审判庭等“硬件”层面体现，向线上线下为民服务等“软件”服务转变。新时代践行人民至上理念，必须积极适应全流程、全节点、实时运行的网上办案模式，牢固树立“立体化、全流程、多维度”的诉讼服务理念，加快“一站式”诉讼服务体系建设，加大智慧法院成果应用力度，实现诉讼服务一网通办、一次办好，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

坚持公正效率理念。公正是司法的灵魂和生命，效率是实现公正的有效保障。新时代贯彻落实公正效率理念，必须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和“推进案件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的重要指示精神，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做好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必须更加注重把司法公正体现到每一起案件的公正处理上，着力解决司法机关自我评价与社会评价落差问题，努力以个案公正汇聚整体公正。诉源治理是新时代对社会

治理提出的新要求，目的就是要让各类纠纷找到最佳解纷途径，让公正不仅能够实现，而且以最佳方式、最快速度实现，是对“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的最好诠释。为了解决繁简不分、轻重不分、快慢不分的问题，山东法院积极探索实行速裁、快审、精审和类案专办的新型办案模式，实践证明是行之有效的，是在法院内部践行公正效率理念的生动实践，必须坚定不移、不断健全完善，为构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诉讼制度贡献智慧和力量。司法公正对社会公正具有重要引领作用，要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示范带动作用，坚持小案件“大效能”，多推出像“踢猫第一案”这样的典型案例，树立行为规则，引领社会风尚，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让司法更有力量、更有是非、更有温度。

坚持案结事了理念。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持以法为据、以理服人、以情感人，既要义正辞严讲清“法理”，又要循循善诱讲明“事理”，感同身受讲透“情理”，让当事人胜败皆明、心服口服。总书记的这一重要论述，为人民法院做好案结事了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服判息诉、案结事了，是司法的重要目标和价值追求，如果案结事不了，司法功能就难以发挥，司法公信力权威也难以树

立。案结事了重心在“事了”上，要求人民法院和广大法官最大限度使当事人理性参与诉讼,最大限度保障当事人诉权,最大限度追求客观真实,最大限度实现法律效果与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有机统一,及时有效解决矛盾纠纷,切实做到定分止争、服判息诉。调解是妥善化解矛盾纠纷、促进案结事了的重要手段，人民法院在注重调解数量的同时，必须把提升调解质量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最大限度防止调解案件进入执行，确保真正实现案结事了。司法活动讲求程序性，诉讼流程日趋精细化，立审执各环节分工明晰，但不能因此而增加群众讼累。进入新时代，必须适应人民群众对公正高效便捷司法的新需求，更加注重立审执的衔接配合，把案结事了贯彻立案、审判、执行等各个环节，不断提升自动履行率、执行到位率，努力把矛盾纠纷化解在本环节、本程序，在更高层次上实现案结事了。

 司法实践没有止境，理念转变未有穷期。做好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必须首先在思想上“破冰”，在理念上“突围”。全省各级法院要不断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形成新认识，开辟新境界，推动法院工作持续健康发展，为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鲁法研）

曹县法院——

全流程网上办案 数字时代审判执行的蝶变

“在法院办了一半辈子的案子，天天跟卷宗打交道，从今年4月份，各种材料都在网上走，立案庭转来案子不见材料、开庭不见卷，一开始，真是不适应、不习惯，现在，我在阅卷卷宗、发起送达、委托鉴定、生成法律文书、一键整卷、一键归档都不话下”。曹县人民法院青堍集法庭庭长赵保运如是说。

近年来，曹县人民法院全面落实最高人民法院、省法院智慧法院建设的要求，着力推进诉讼材料电子化、变“七张网”为“一张网”，变“来回跑”为“数据跑”，变“人力管”为“智能管”，全部实现全业务网上办理、全流程依法公开，全方位智能服务……这些审判实务和信息化手段高度融合带来的巨大变化，已成为曹县人民法院工作的常态。

全方位智能服务， 打开诉讼方便门	“有了山东法院电子诉讼服务平台，使用手机就能网上立案，不管什么时间、什么地方，我只要按照要求将诉讼材料拍成电子件从网上提交就行，特别方便！”在曹县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律师王星连称赞线上立案各项举措。 当代理人或当事人经实名认证并申请立案后，系统会对提交过来的电子材料自动进行OCR识别并回填信息到系统，代理人只要用手机登录平台，就能实时查看到自己代理的案件，还能24小时进行在线浏览和阅卷。现在案件一进入程序，通过平台发送的密码，从立案开始，案件的每一条业务数据都可以在网上看见，具备防篡改、可追溯、可验证的特质，整个审判流程安全、透明、可信，收获的不仅仅是办案人员的减负，还有当事人对法院高效工作的信任与称赞。
全流程网上办案， 开启减负加速度	“打开起诉书！”在一起3名被告的金

再审调解 15年纠纷案结束了

（上接一版）

从信访到信法 解纷要有法治思维	“能感觉到双方是相信法院的，他们也相信通过法律途径可以解决问题”，办案法官分析，尤其刘某在信访多年后选择法律途径，从“信访”走向“信法”，最终通过法律手段化解矛盾纠纷，这更坚定了他对法院和法治的信心，案件的办理也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群众的法治化水平。 “纠纷最终还是靠法律来解决”，刘某深有感触地说，尤其法院选择调解的方式，让纠纷得以迅速解决，也避免出现不执行判决的情况发生。案子结了，事也了了，矛盾纠纷得到实质性化解，他的一块“心病”卸下了。 在山东各级法院，法官们每年要这样调解大量案件。近年来，山东法院认真践行人民至上理念，在“一站式”多元解纷、提高调解质量、做好案结事了工作上下功夫，努力促进社会和谐，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山东省政法委、山东高院等18个单位联合制定《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的实施办法》，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坚持全程全员调解，把调解贯穿于各项审判、各个层级和立案、审判、执行、信访等各个环节，在确保调解自愿合法的基础上能调则调、当判则判。坚持树牢案结事了理念，把案结事了、服判息诉工作贯彻到审判执行各环节全流程，同时更加注重做好法律释明、答疑解惑和裁判说理工作，善于用群众听得懂的语言，讲清法理、讲明事理、讲透情理，努力实现案结事了。 据统计，今年以来，山东法院立案前委派调解9.1万件，调解成功3万件，全省76个法院收案下降，民商事一审调解结案12.5万，一审民商事案件调撤率51.5%。 记者 马云云
----------------------------	---

全省首家打击拒执犯罪办公室

在日照开发区法院揭牌成立

（上接一版）由工委牵头率先全市区县出台了全区《关于加强综合治理从源头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的实施意见》，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公安分局《关于办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刑事案件的实施意见(试行)》，区法院、区公安分局《关于在人民法院派驻打击拒执犯罪办公室的意见》。

三个《意见》明确了支持人民法院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的总体思路，对区工委、纪工委、党群工作部、税务、财政等15个党政机关、职能部门提出了具体分工要求，并将各部门协助配合法院情况，纳入全区社会稳定考核。

《意见》还明确了法院、检察院、公安机关打击拒执犯罪职责分工，规范了联合惩戒工作流程，对拒执犯罪案件的人罪标准、证据收集等问题统一了思想认识。

《意见》明确了打击拒执犯罪办公室要认真履行7项职责：依法接收人民法院移送的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犯罪案件的法律文书、证据材料；对人民法院移交的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犯罪的案件，及时协调分局办案单位受理、立案，依法开展侦查活动；依法提前介入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犯罪的案件，约谈相关人员，督促被执行人履行法律义务；依法协助人民法院查询核实被执行人相关信息、查找需要司法拘留的涉案人员、查找需要查封的涉案车辆；依法配合人民法院需要协助的其他工作。通过打击拒执犯罪办公室这一平台，打通部门之间的梗阻，增强对拒不履行义务失信被执行人的惩戒力度，营造“人民法院生效裁判必须履行”的良好司法生态。

王志 何柳

融借款合同同案件庭审现场，法官赵保运话音刚落，法庭内的4个屏幕同时闪现出该案的电子卷宗信息。

“过去，像这样的民事案件，纸质答辩状、证据材料往往很多，看卷就得一上午，办不了多少事，现在所有案件材料在电脑上自动分类，文件名称一目了然，而且还能关键词全文检索，化繁为简、操作便捷，左看右写，界面“三分屏”，裁判文书根据诉讼材料、庭审笔录自动生成，并且在网上进行纠错、盖章、公开。况且还能精准推送对应的典型案例和法律法规。开庭、连写判决书1个半小时就能完成”。赵保运对电子卷宗带来的便利深有体会。

除了在庭前、庭后帮助法官智能阅卷之外，电子卷宗和语音识别技术相结合还产生了奇妙的“火花”。语音转文字识别率由当初不足20%，现如今，电子卷宗整体识别率高达90%以上。“法庭还配备了多路话筒，每个人说话都能互不干扰，也不会发生笔录文字会串在一起的问题了！”书记员赵艳青说。

全流程网上公开， 办案进度全程同步查询	王某某与韩某合伙买车作生意，今年4月21日，因韩某退伙发生纠纷，立案后，立案人员告知其只要扫描回执上的二维码，并用回执上的密码登录，就可以随时查看案件的进展情况。 “我开始有点将信将疑，觉得法官办案不可能随时给我们通知。”韩某回忆说，结果没过几天，他突然收到一条法院发来的短信，提示案件办理有新进展了。“我扫码登录一看，果然看到我的案子进展情况。” 韩某得到的“待遇”对法院来说已是一项基本工作要求。记者了解到，当事人通过查询网址、二维码等信息，查询案件办理情
------------------------------------	---



山东首例“套路搬”案件在济南市长清区法院一审宣判

8月18日，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对被告人刘少荣等19人恶势力犯罪案作出一审宣判。

本案系山东省首例“套路搬”案件。该团伙在搬家过程中将被害人的家具、物品装车后，坐地起价，向被害人索要高额搬家费用，交叉结伙作案31起，以暴力手段从事敲诈

勒索犯罪活动，为非作恶，欺压百姓，扰乱经济、社会秩序，造成较为恶劣的社会影响，被告人刘少荣以敲诈勒索罪判处有期徒刑五年，被告人李承利以敲诈勒索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其余被告人分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九个月至拘役三个月不等，并判处相应罚金。

王梦瑶 赵妙选 时政仙 摄

提升解纷服务水平 满足多元司法需求

——嘉祥县人民法院诉调对接工作纪实

今年6月份以来，速裁团队结案883件，平均办案周期17.24天，15天内结案率73%。

便捷高效 巡回法庭彰显新成效

2020年6月21日，被告韩某某驾驶小客车与骑行电动三轮车的任某某发生交通事故，任某某受伤住院，事故发生后原告到嘉祥法院道交巡回法庭立案起诉。法官了解到，原告收入本来就微薄，如果再等司法鉴定，医药费无力支撑，诉诸法院只希望尽快得到赔付，以解燃眉之急。

为此，该案承办法官一方面联系被告，原告方属于无责一方，如果达成调解协议将极大缓解原告的经济压力；另一方面，联系被告保险公司，告知如能依法赔偿，有利于树立公司良好声誉。通过多次协调工作，被告驾驶人及保险公司均表示愿意调解，并当场支付了赔偿款项。

挂国徽、拉横幅、摆桌椅、架设备……经过一番细心布置，临时搭建的巡回法庭条件虽简，却不失规范。一切准备就绪。“哒”，随着一声清脆的法槌声在村委办公室内响起，庭审正式开始。这是青岛铁路运输法院使用移动法庭设备巡回审理的首起案件。

打造智慧移动法庭 科技助力巡回审判

移动法庭配有笔记本电脑、高清摄像机、三脚架、蓝牙拾音器、无线打印机等设备，整个系统全内置电源，具备无线连接、一键操作等功能。可实现庭审全程录音录像、实时笔录上传打印、光盘刻录等功能。虽是轻装上阵，却功能齐全、易学易懂。

运用审前和解成果 实现庭审审优质高效

前期和解时，双方当事人均同意适用简易程序进行审理，为本次庭审奠定了程序基础。庭审过程中，双方当事人围绕本案争议焦点、重点问题发表新的辩论意见，法庭一一记入笔录，庭审程序大为缩减，效率明显提高。

此外，法官还通过村两委成员、当地政府部门工作人员等，全面了解该案原告近年来的健康状况、经济状况、家庭关系、社会活动等方面信息，预测案件可能引发的信访隐患和舆情风险，在庭审过程中把握庭审节奏，形成更加客观合理的自由心证。最终，庭审在短时间内顺利结束，各方当事人情绪平和，均对本次庭审表示满意。

带着国徽去审判 打通司法为民“最后一公里”

自跨区划管辖行政案件以来，青岛铁路运输法院可以根据当事人的选择，受理青岛市7区3市的第一审行政诉案件，管辖范围大幅扩大。这样一来，部分地处偏远、交通不便的当事人出庭应诉就面临困难。鉴于此，青岛铁路运输法院充分运用互联网庭审和巡回审判两种模式，双管齐下，方便当事人诉讼。一方面，对各方当事人在不同地点且均同意网上庭审的案件，通过互联网远程开庭审理；另一方面，对于双方当事人在同一地区且不在管辖法院所在地的，根据案件具体情况开展巡回审判，实地审理，化解纠纷。

本案中，原告年龄较大且身有残疾、行动不便，被告行政机关的出庭负责人工作事务繁忙，双方当事人均表示希望法院能够巡回审理。于是，办案团队一大早就车赶往即墨区坊子村村委会，就地开展了案件调查、开庭审理、普法宣传，得到双方当事人的高度认可和一致好评，取得了良好的司法效果和社会效果。下一步，青岛铁路运输法院将继续坚持方便当事人诉讼的原则，最大限度降低当事人诉讼成本，同时加强与巡回审判地法院之间的协调配合，建立巡回审判长效机制，充分发挥巡回审判以案施教、法治宣传的社会功能，进一步促进行政争议的实质性化解，将司法便民利民举措落到实处。

王慧丰

（上接一版）充分应用全国法院“总对总”网络查控系统，全面实现对被执行人银行存款、金融理财、股权、证券、期货收益类保险、符合提取条件的住房公积金的网络查询、冻结和扣划。10月底前，省法院牵头，完善不动产和特殊动产查控机制。建立对具有登记性质的动产网络查控机制，实现对被执行人房屋、土地等不动产以及车辆、船舶、飞机等特殊动产的网络查找和查封。

《措施》要求，省法院等部门通过建立完善查找被执行人协作联动机制，建立电信企业配合调取被执行人信息制度，建立完善逮捕、收拘和出警处置机制等举措，建立健全查找被执行人协作联动机制；通过完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推送机制、健全完善被执行人信息嵌入机制、建立执行联动工作考核机制等方式，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共享和惩戒工作。健全完善执转破工作制度，全面推行执行和解制度，畅通执行案件进入司法破产重整、和解或清算程序的渠道，促进“僵尸企业”有序退出市场。

此外，《措施》还要求，全省法院要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健全繁简分流、事务集约的执行权运行机制，实现“简案快执、难案精执、类案专办”。加强立审执协调配合，推动全流程解决执行难，提升执行工作规范化水平。综合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广泛宣传中央切实解决执行难的决策部署，集中宣传报道一批典型案件，彰显法治权威，形成全社会理解执行、支持执行、参与执行的浓厚氛围。

自嘉祥县人民法院道交巡回法庭驻地嘉祥县交警大队以来，坚持将调解工作贯穿全诉讼过程，交警、法院、调解组织实现了无缝衔接，极大地方便了当事人诉权的行使，真正的打通了从调解到审判的“最后一公里”。6月份道交巡回法庭成立以来，共受理交通事故案件220余件。

司法为民 “1+1”模式跑出“加速度”

7月9日，在嘉祥县人民法院纸坊法庭，法官王建华和人民调解员李根轩正在调解一起排除妨害纠纷案件。原告杨某与被告杨某某系父子关系，杨某现有院落两处，分别由原、被告经营生意所用。今年4月份，两人因宅基地使用、房屋过户等问题发生纠纷，杨某诉至法庭。

纸坊法庭接到案件后发现双方系父子关系，当日调解员便将案件双方当事人通知到

庭，耐心询问案件事实，并引导当事人按照法律原则，主张权利解决问题的同时，积极疏导对抗情绪，以亲情出发，换位思考处理问题。随着调解员和法官清晰而富有逻辑的释法讲理，春风化雨般开导，双方当事人深受启发、感动，逐渐缓解了“剑拔弩张”的对抗情绪。为更详细了解双方的诉求，法官与调解员多次到当事人争议的现场查看，通过20余天的调解工作，为该案双方当事人找到了解决争执的办法，双方现已握手言和。

嘉祥法院不断创新工作举措，将“事了”前置，以“案结”为目标，“人和”为本，将调解员嵌入审判团队，法官和调解员一一对应，形成“1+1”模式，让法官指导调解员进行诉前调解，即便调解不成进入诉讼程序，法官在庭审过程中也更有针对性，提高审理效率，缩短审理期限，实现“1+1>2”的效果，让当事人充分体验到了司法的温情、便捷和高效。

屈庆东 孔明珠

漫忆石板和石笔

□ 马玉顺

我是在沂蒙山腹地的小山村读完小学的。那是上世纪70年代，物质很匮乏，能够买上铅笔和本子的人家，并不多。三年级前，都使用石板写字和演算。公社驻地的供销社里卖石板，大小如今天的A4纸，价格四毛钱左右，但不少家庭舍不得买，只好从山上寻找到的薄薄岩石，小心敲打掉凸凹的边缘，制作成较为规则的四方形来使用，这种真正意义上的石板，比购买的石板要沉重，规格和样式也五花八门。

一块购买的石板，若精心呵护，使用数年，不成问题。有个小伙伴的石板，就是从哥哥姐姐那里延续下来的，至少伴随过3人，虽有磕碰缺损，但依然坚固，让使用自制石板的同学羡慕不已。

使用石板，就得有石笔。供销社的石笔，精致细长，写出的字，就像亭亭玉立的大家闺秀，笔画清晰，苗条规整，十分耐看。但能够买起石笔的人

家，同样稀少。幸运的是，小山村的西山顶部，有一个很大的矿坑，埋藏着大小不等的滑石岩，挖掘出来，经过磨制，可做石笔用。闲暇时候，小伙伴们三五成群，扛着农具，手提小筐，欢呼跳跃着登上西山，刨出一块块手掌大的滑石，装满筐子。归家后，或用磨石磨，或用锯条锯，生产出粗细不一的一把把石笔，足够使用很长时间。用它写出的字笔画粗淡，难以看清偏旁部首，就像旧时代有钱人家使唤的粗鄙丫头，很不招人待见。

那个年代的农村，孩子都是放养的，也不大讲究卫生。起初，在石板上写了错字，或写满字后，都用袖子沾着口水擦掉，袖口很快就变黑甚至磨破，严寒日子里，袖子会冻得硬邦邦，怪不舒服。后来，有细心的家长自制了石笔擦，用破布条缠上些棉花，用细绳扎住，形成一个圆托，可以便捷地擦掉字迹。很快，石板擦就推广开来。

石板和石笔，是那时小学生的标配，陪伴着我们获取了知识，摆脱了蒙昧，增长了才干。这种对石板、石笔特殊的感情，如今的孩子难以理解。去年暑假，与读初中的女儿回故乡，不知不觉，谈到了我的小学时光，她惊讶地睁大了眼睛，以为是天方夜谭。撵着她跟我去西山游玩，她也拒绝了。我只好独自前往，但满山遍野的果树，郁郁葱葱，寻不到原先的任何影像。我有些遗憾，再一想，石板与石笔刻入内心40多年，已成为永远抹不掉的记忆，便又释然了。



行·摄



古镇倩影

作者 秦剑波

海之精灵

□ 王安安

轮船行驶在茫茫的大海上，就像一只蒸汽扣在笼屉里，那么的孤独寂寞，多亏有海鸥的陪伴，才有了声、有了色、有了灵动，才把浑沌演绎成了风景。

要不是看到轮船后面犁出的那道长长的尾巴，真不知道船是在行驶，机器的轰鸣声听久了也便麻木，船舷边看风景的几个人如同雕塑般一动不动，多亏有两个孩子在玩耍，否则真是寂静得吓人。

一只、两只、三只——正为孤独而暗自神伤之时，几只海鸥飞来，绕着船飞舞着，时而升高，时而俯冲，不断地变幻着队形，仿佛专为站在甲板上寻找风景的人们作特技飞行表演。

最兴奋的是那两个孩子，他们跳跃着，学着海鸥的叫声呼喊起来。海鸥们不但没被吓跑，反而极力地配合着孩子们，兴奋地上下翻飞。有个孩子拿出自己的火腿肠，捏成小块向海鸥扔去，那

海鸥竟然精准地接住。有时前面的接不住，后面的替补队员就会替补上场，一个漂亮的俯冲精准地叨住，没让这美味落入大海。前面的都没接住时，那小肉粒便落到海面上了，这时会有一只双翅使劲一扇，倏然冲下，把尚漂在海面上的肉粒收入囊中。就这样你来我往，追随着孩子们的欢笑，享受着孩子们带来的美食。孩子们扔累了，海鸥们仍不放弃，几只胆子大的，在离孩子们极近的距离内，平稳地展开着羽翅，耐心地等待着，它们似乎知道，孩子们稍作休息后，一定会进行第二轮的投喂。

海鸥们作滞空表演时，似乎静止不动，如同天上静止不动的风筝，但船是行进着的呀，静止不动的它们怎么能一直与船保持着同样的距离呢？看来它们的静止也是相对的。

孩子们的兴奋劲又起来了，继续抛

喂，火腿肠不多了，有个孩子掰了饼干投去，前面接住的海鸥发现了食物的变化，甩一甩头，把饼干粒扔掉，后面的又接住，也发现了问题，也甩一甩头扔掉了，看来它们对食物还是挑剔的。

此时我也受了这些孩子的感染，忙跑回船舱，拿出了自己带的火腿肠，学着孩子们把火腿肠捏成小粒，我没有扔出去，而是捏在手中，看海鸥们有没有勇气来取。我成功了，这海鸥似乎知道人们对美丽的它们没有敌意，竟然大大方方地来取了去，我高兴地像个孩子一般跳跃着。这些小精灵，给被寂寞包围着的我们带来了无比的欢乐，同时也给我们提供了近距离观察它们的机会。

海鸥们有白色的头和腹，翅膀却是灰色，这灰色衬托的白色更白，羽翅展开时里面为白，背面为灰，翅尖和尾端灰度加深呈黑色，显得黑白分明，黑灰的过渡



非常自然，就像经过了精心的晕染一样，可能是为了精准取食的缘故吧，它们的嘴比一般鸟要大些，又是金黄色，极具点缀性。此时再看那海面，涌动着的细浪

多像一道道五线谱，这海鸥就像谱表上的一个个跃动的音符，演奏着一曲曲和谐的欢歌。灵动的海鸥就是大海的精灵，孤寂的大海因为有了它们才不会寂寞。

公告

孙云鹤(身份证号码:370322198603103671)自2020年7月18日离开工作岗位,长期旷工,严重违法劳动纪律,在未办理任何离职手续的情况下离开公司至今,公司已多次与你联系,但至今未能回公司办理离职交接手续,给公司工作造成一定的影响,请你按此通知后三日内,回公司组织人事部门办理相关手续,3日内如你听做的一切行为,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逾期不来办理视为自动解除劳动关系,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你本人承担,特此公告。

山东东岳氟硅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1日

债权转让公告

杜平与刘米娅于2020年5月28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杜平将其依据青浦市中南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鲁0202民初5602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对徐晓晖享有的全部权利、义务,依法转让给刘米娅,请徐晓晖自公告之日起,依法向刘米娅履行付款义务。(若借款人发生丧失民事行为能力等情形,请相关债权债务主体代为履行付款义务)。

特此公告。

债权人:杜平
债务人:刘米娅
2020年8月20日

债权转让公告

杜平与刘米娅于2020年5月28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杜平将其依据青浦市中南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鲁0202民初5602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对王永生、纪文超享有的全部权利、义务,依法转让给刘米娅,请王永生、纪文超自公告之日起,依法向刘米娅履行付款义务。(若借款人发生丧失民事行为能力等情形,请相关债权债务主体代为履行付款义务)。

特此公告。

债权人:杜平
债务人:刘米娅
2020年8月20日

债权转让通知书

夏勇、李劲松、章丘市雅美特金属高光涂料有限公司:本人依据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法院(2014)天商初字第64号民事判决书执行程序已收回债权2482407元,现将该判决剩余债权转让给济南市齐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特依法通知你们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向济南市齐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判决未履行债务。

特此通知。

通知人:于小兵
2020年8月20日

债权转让公告

根据债权转让方崔连斌与债权受让方周庆国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崔连斌将其享有的下列债权转让表中的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债权依法转让给周庆国(详见下列债权转让表)。周庆国与该债权有关的债务人、担保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知悉并同意该债权转让的事实,自债权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周庆国行使债权人的一切权利。

公告方:崔连斌、周庆国
联系电话:13953767018
2020年8月20日

序号	借款人	拖欠金额	发放日期	到期日期	担保人	备注
1	赵聚银	900,000.00	2014-4-8	2015-4-8	冯凤芹	
合计		900,000.00				

东营市垦利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履行垦利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缴纳决定书催告书

东营市绿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我局于2019年12月30日向你单位邮寄了垦利配套费裁决书(2019)第015号《垦利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缴纳决定书》无法送达,于2020年01月21日在《山东法制报》刊登了垦利配套费裁决书(2019)第015号《垦利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缴纳决定书》,你单位在法定书确定的期限内不履行缴纳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之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履行垦利配套费裁决书(2019)第015号《垦利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缴纳决定书》规定义务,逾期仍拒不履行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2020年7月29日

债权处置公告

山东高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法附有的以下不良债权公开处置,详情如下:

借款人:张立军,借款本金1982984.98元,欠息321201.76元,借款期限2018年4月8日至2019年4月7日,担保人:吕玉,抵押房产一处,拟转让价格218万元,敞口期三天,在敞口期内,如有其他买受人应价高于上述价格,价高者得,每次2000元递增,公告期满后,没有高于协议价格的,原协议生效,特此公告。请有意竞买者于2020年8月25日下午5时前联系我行并将竞买款项(不计息)汇入:山东高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账号:1156214000001200554000001,联系电话:0533-6978197,联系人:毕经理。

山东高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1日

债权转让公告

杜平与刘米娅于2020年5月28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杜平将其依据青浦市中南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鲁0202民初5431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对孙晓东、李荣华享有的全部权利、义务,依法转让给刘米娅,请孙晓东、李荣华自公告之日起,依法向刘米娅履行付款义务。(若借款人发生丧失民事行为能力等情形,请相关债权债务主体代为履行付款义务)。

特此公告。

债权人:杜平
债务人:刘米娅
2020年8月20日

债权转让公告

杜平与刘米娅于2020年5月28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杜平将其依据青浦市中南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鲁0202民初5593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对于杜业军享有的全部权利、义务,依法转让给刘米娅,请杜业军自公告之日起,依法向刘米娅履行付款义务。(若借款人发生丧失民事行为能力等情形,请相关债权债务主体代为履行付款义务)。

特此公告。

债权人:杜平
债务人:刘米娅
2020年8月20日

债权转让公告

杜平与刘米娅于2020年5月28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杜平将其依据青浦市中南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鲁0202民初5432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对王永生、纪文超享有的全部权利、义务,依法转让给刘米娅,请王永生、纪文超自公告之日起,依法向刘米娅履行付款义务。(若借款人发生丧失民事行为能力等情形,请相关债权债务主体代为履行付款义务)。

特此公告。

债权人:杜平
债务人:刘米娅
2020年8月20日

债权转让通知书

夏勇、李劲松:本人依据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法院(2014)天商初字第63号民事判决书执行程序已收回债权2482407元,现将该判决剩余债权转让给济南市齐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特依法通知你二人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向济南市齐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判决未履行债务。

特此通知。

通知人:柳秀伟
2020年8月20日

债权转让公告

根据债权转让方许孝法与债权受让方周庆国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许孝法将其享有的下列债权转让表中的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债权依法转让给周庆国(详见下列债权转让表)。周庆国与该债权有关的债务人、担保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知悉并同意该债权转让的事实,自债权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周庆国行使债权人的一切权利。

公告方:许孝法、周庆国
联系电话:13953767018
2020年8月20日

序号	借款人	拖欠金额	发放日期	到期日期	担保人	备注
1	赵聚银	1000,000.00	2014-9-25	2015-3-25	冯凤芹、赵祺	
合计		1000,000.00				

债权转让公告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山东国信”)与深圳市益田假日广场有限公司(下称“益田假日广场”)签订《债权转让合同》,山东国信将其对债务人山东高开变压器制造有限公司及其担保人高开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天山杉生态置业有限公司、山东高开电缆有限公司,蒋成孝享有的主债权【贷款合同编号:2011山东国信信贷字-GKBYQ】,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合法转让给益田假日广场。

山东国信与益田假日广场联合公告通知债务人、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上述债权转让事项,自公告之日起,请债务人及担保人向益田假日广场履行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1日

《行政处罚决定书》催告通知书

刘金洲:你违法占用一案,经自然资源行政处罚(2019)第131号于2020年2月10日向你送达,请你履行处罚决定所确定的义务,期限已届满,请在收到本催告通知书后,自觉履行处罚决定第三项:对16平方米城市用地处以每平方米20元罚款,计320元;对1729平方米林地处以每平方米25元罚款,计43475元;共计罚款43795元。本催告通知书送达十日后,如你仍未履行,我局将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自公告之日起视为送达。

联系电话:0536-7525229
地址:坊子区凤凰大街4155号
潍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8月20日

债权转让公告

根据我与张振兴(身份证号码:3724251968121100139)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的约定,张振兴依法转让了本公司所拥有的山东省冠县清泉供销社股份合作总公司的债权(2006鲁执字第126号执行一案)。

依据最高人民法院的相关规定和政策,张振兴享有行使债权、追偿债务的权利,现以公开的方式将该债权转移的事实通知债权人并催请主、从债务人立即向张振兴清偿。

济南德丰联合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8日

拍卖公告

2020年9月1日上午9时,我公司在网络拍卖平台(htps://paimai.cnl23.org.cn)公开拍卖:该沙,河沙共约22000立方米,该拍卖标的的分别存放在莱州市郭家店镇凤凰寨、西三处、河北村南、沙场、大岚家等。

竞买保证金:壹拾万元整。(竞买保证金交款截止时间:2020年8月31日11时前到本公司指定账户)

展示时间及展示地点:自公告之日起在标的所在地公开展示。

咨询电话:(0535)2216574
公司网址:htp://www.jdpmh.cn

望有意竞买者携有效身份证件及时到我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烟台嘉利达拍卖行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1日

山东省人民政府指定公物拍卖机构传奇国际拍卖公告

受相关单位委托,我公司定于2020年8月28日上午1030在济宁奥体商务中心公开拍卖:金乡县冠县宾馆会议室(拍卖标的:金乡县鑫鑫城市花园20号楼102、302、303号商业房产,房屋总层数为11层,所在层数为1-3层,建成时间2010年,房屋建筑面积637.46㎡;土地性质为出让,用途为商服,共有宗地面积52358.34㎡,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使用期限至2046年11月3日止,不动产产权证号为鲁(2018)金乡县不动产第0001172号)

有意竞买者,请于2020年8月27日下午1600前持竞买保证金汇款凭证及有效身份证件到我公司办理竞买手续,拍卖规则详情请与我司联系。

标的现场展示,电话:0537-2380066
公司地址:济宁市吴泰闸路43号中油石化办公楼511室
山东传奇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1日

房地产转让公告

我公司拟近期公开竞价转让持有的金乡县鑫鑫城市花园20号楼102、202、302、303号商业房产,房屋总层数为11层,所在层数为1-3层,建成时间2010年,房屋建筑面积637.46㎡;土地性质为出让,用途为商服,共有宗地面积52358.34㎡,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使用期限至2046年11月3日止,不动产产权证号为鲁(2018)金乡县不动产第0001172号)

有意向的相关公司及个人请于2020年8月27日下午1600前携带企业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明书或本人身份证在正常营业时间到我公司营业中心了解拟转让房地产的详细信息。

联系人:郝经理
联系电话:0537-8719902
监督电话:0537-8720291
山东金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1日

公告

仲昭令、崔相来、张花香、唐道美、岳伟、常青、马德远、董淑杰、梁山乡万福饲料有限公司、梁山乡金星机械铸造有限公司、梁山乡丰利机械铸造有限公司:申请人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们之间济仲字(2019)第124号案,现向你们公告送达各诉讼文书,仲裁申请书副本、本会仲裁规则和仲裁员名册等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10日内提交答辩书并共同选定一名仲裁员,逾期未选定或选定不一致将由本会主任指定的首席仲裁员田素东、仲裁员郭守成及申请人选定的仲裁员刘坤组成仲裁庭,组庭后3日内领取开庭通知书,第15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会(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崇文大道西首路前济宁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十楼仲裁庭)开庭,逾期缺席审理并裁决,开庭后第45个工作日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

济宁仲裁委员会
2020年8月21日

山东桑莎制衣集团有限公司诸城市信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诸城市信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山东桑莎制衣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签订的《协议书》,山东桑莎制衣集团有限公司已将其对借款人潍坊龙腾特纸科技有限公司及担保人山东海惠集团工贸有限公司、李冠周、袁美秀享有的主债权合同及抵押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诸城市信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明细详见附件)。

山东桑莎制衣集团有限公司、诸城市信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特联合公告通知借款人、各担保人及抵押人:诸城市信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本公告所列借款人(债务人)、担保/保证人及抵押人自公告之日起向诸城市信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抵押担保/保证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和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附表

借款人	截至2014年6月担保(债务人)100日借款本息	抵押/保证人
潍坊龙腾特纸科技有限公司	2823753.03元	抵押/保证人:李冠周、袁美秀

山东桑莎制衣集团有限公司 诸城市信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1日

股东会会议通知

公司各位股东:鉴于2020年9月5日(星期六)上午9:00在威海吃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景和家园一期14号楼4-4楼办公室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执行董事兼总经管理修成召集、主持,会议议题:威海吃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

宋文超拟将持有的威海吃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57.78%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为2600万元),以人民币280万出让,拟受让人:董为国。

宋文超拟将持有的威海吃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2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为900万元),以人民币100万出让,拟受让人:董为国。

请各位股东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给予书面答复,确定在上述等条件下是否需要购买出资人拟出让的股权,并向代理人出具授权委托书,明确授权事项,代理人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

特此通知。

威海吃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1日

房屋征收强制执行事先催告书送达公告

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政府依法送达了下列被征收人或房屋征收房屋权利人(以下简称相关房屋权利人,详见附件《房屋征收补偿决定书》),相关房屋权利人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本机关现催告你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自行履行《房屋征收补偿决定书》规定的搬迁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规定,你收到本催告书后有权进行陈述、申辩,请自收到本催告书次日起二日内提出陈述、申辩,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放弃陈述、申辩权利,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因无法直接送达,现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送达《房屋征收强制执行事先催告书》,请相关房屋权利人在公告发布之日起六十日内到青岛市市北区二期棚户区改造征收管理办公室(地址:山东省青岛市甘肃路53号,联系人:万黎明,联系电话:82831238)领取《房屋征收强制执行事先催告书》,逾期视为送达。

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政府
2020年8月19日

序号	被征收房屋坐落	相关房屋权利人	房屋征收补偿决定文书号
1	上海路47号502户	陈永权	青北补决字【2019】435号